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黃俊傑

電話：03-8227171#304

傳真：03-8235531

電子信箱：ca5477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鑄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1202136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50000A_1120213653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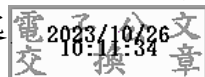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「成績考核通知書」及「成績考核表」，有關考列之條、項、款敘寫方式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10月23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145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旨揭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1份。

正本：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12/10/26

